汽車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零件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辨識/確定零部件
編號	108602L2
應用範圍	於汽車零部件銷售部門·從業員能夠按照機構既定的的辨識方法及程序·準確及快速地找出顧客 (包括機構內維修部門員工)所需的貨品·讓顧客確定·並提供相關資料予顧客。
級別	2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表現要求 1. 應具知識(汽車零部件的用途及編碼方法) 明白汽車零部件的用途、位置及名稱 根據汽車製造商及零部件供應商的資料,明白汽車零部件的編碼方式 2. 應有表現(辨識/確定汽車零部件) 根據顧客提供的資料,準確及快速地確定顧客所需零部件的編號、名稱、功用、外形、實物、車種、年款等 從已確定的資料,根據汽車製造商或零部件供應商的目錄冊(軟體或硬體),準確及快速找出顧客所需的貨品 從貨品儲存記錄(軟體或硬體),確定顧客所需零部件的存量、位置及價格 讓顧客確定所需的貨品,並提供如價格等相關資料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:
	根據顧客提供的資料,能夠準確及快速地確定顧客所需的零部件;及根據汽車製造商或零部件供應商的目錄冊及存量記錄,能夠準確及快速找出顧客所需的貨品及相關資料。
備註	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受評人已擁有辨別汽車零部件的能力。